

# 2018 年度龙岩市总工会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2
一、部门主要职责 .....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5
二、收入决算表 .....	16

三、支出决算表 .....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2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23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	2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总工会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岩委办〔2003〕27号)，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总、省总、全市工会代表大会以及市总工会常委会议确定的方针、任务和决议。

(二)依照《工会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以及工会基本职责，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三)对有关职工劳动权益、经济利益、民主权利等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反映职工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的制定和修改；参与“三同时”项目的审查验收和重大职工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开展工运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加强和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及其监督保证机制的建立工作。

(五)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职工素质工程”，对职工进行职业培训和教育，提高职工群众思想道德、科学文化、职业技能、市场竞争力。

(六)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开展提合理化建议、技术改革、发明创造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七)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送温暖和推进再就业工程，帮助困难职工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八)牵头做好全国、省、市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市级以上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国、省“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管理工作。

(九)协助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委、办、局党委(党组)及市直属基层党组织管理工会领导干部；研究制定全市工

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各级工会、市直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的培训。负责指导离退休职工的管理服务工作；监督检查市总机关和直属基层工会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

(十)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

(十一)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总工会包括7个机关行政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18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市总工会	群团组织	17	14
市职工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4	3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市总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化工会改革，坚持强基层增活力、建阵地打基础、抓党建带工建、转作风优服务，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荣获“全国工会系统先进集体”“2016年—2017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

### (一)在强化思想引领凝聚共识中提升站位

把团结引导职工听党话、跟党走作为重要政治责任，提升政治站位。通过举办专题读书班、培训班、主题党课、一周一学习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利用苏区、老区红色资源，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广大职工自觉传承闽西红色基因，牢牢把握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切实肩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责任，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龙岩工运”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 600 多条，点击量超过 40 万。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举办“劳模面对面，‘章’口话两会”百名劳模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座谈会，组织 100 多名劳模开展“助力乡村振兴”义务植树活动。共推荐评选“全国工人先锋号”2 个，“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 名，省级劳模 41 名，命名 75 个市级“工人先锋号”。

## **（二）在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中建功立业**

制定出台龙头企业类职工技能竞赛活动三年计划和奖励措施。以“中国梦·劳动美”为主题，组织开展 37 场职工技能竞赛、岗位练兵、劳动竞赛，6000 多名职工参加。行政审批窗口“五比”竞赛活动纳入市政府绩效管理考评指标；联合举办的森林消防队伍技能竞赛活动，被省森林防火指挥部推广借鉴。深化合理化建议、技术攻关、技术革新、发明创造等群众性经济技术自主创新活动，征集职工“五小”技术革新项目 878 项，项目数和获奖数名列全省设区市总工会第 2 名，被授予优秀组织奖。着力实施职工素质提升工程，培训 5000 多名职工，556 名农民工参加“求学圆梦行动”，

实现学历提升。

### **（三）在维护合法权益竭诚服务中构建和谐**

充分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职责，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807 件，为受援人争取直接经济利益 125 万多元。接待来信、来访、来电共计 1151 人次，办结率 100%。深入开展集体协商，发出工资集体协商要约书 2100 份，覆盖企业共 1.1 万多家，覆盖职工近 23 万。指导漳平台湾农民创业园区制茶行业签订集体协商，成为全国首份台湾农民创业园制茶行业集体协商。深入组织开展“安康杯”竞赛和群众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筹集 600 多万元开展防暑降温慰问活动，慰问企业 300 多家，职工 5 多万人。做好“两节”送温暖活动，筹集 452.67 万元资金，走访慰问 176 家企业、4087 名一线职工、1486 户困难职工；持续开展农民工返乡系列活动，帮助 1642 名农民工平安返乡；招募 169 名职工书法志愿者，开展 60 多场“写春联·送祝福”活动，送出春联近 3 万份。举办 38 场招聘会，为近 7 万人提供就业服务；筹集 250.32 万金秋助学资金，帮扶 684 名困难职工（农民工）子女就学；组织发动 26 万多名职工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共补助 1 万人次，补助金额 800 多万元。在中心城区建立 10 个环卫工人爱心服务点和 4 个环卫工人诉求工作站；为 900 多名一线环卫工人免费赠送专属生日蛋糕。

### **（四）在深化工会改革加强建设中激发活力**

坚持党建带工建、工建服务党建，不断扩大工会工作覆盖面。召开现场会，深入落实党建带工建“353”工作机制，

成功经验被《工人日报》《福建日报》等多家主流媒体报道。全面开展“强基层、补短板、增活力”行动，抓好产业、行业（集团）工会联合会组建，以纵向整合提升工会组织凝聚力。选树10家市级“两新”组织党建带工建培育示范点、25家县级示范点。新组建组织工会1678个，发展会员16921人。拓展“龙岩工运”微信公众号服务功能，搭建职工网上办事大厅，开通线上实时公交查询、职工电子书屋、微官网、微矩阵等线上互动平台，实现工会与广大职工双向互动。全力推进市工人文化宫建设，累计完成投资约1.2亿元。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龙岩市总工会年初结转和结余270.53万元，本年收入2,521.74万元，本年支出2,536.86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55.41万元。

（一）2018年收入2,521.74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59.58万元，增长2.36%，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2,303.8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00万元。

2. 事业收入0.00万元。

3. 经营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210.89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7.02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2,536.86 万元, 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81.63 万元, 增长 3.22%,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46.58 万元。其中, 人员支出 172.19 万元, 公用支出 574.3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90.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536.86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63 万元, 增长 3.32%,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发改委拨龙岩市工人文化宫项目前期经费。

(二) 行政运行费 545.2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22 万元, 增长 11.26%, 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的 0.8% (40%) 工会经费按工资增长而增长。

(三) 事业运行费 98.21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87 万元, 下降 3.2%, 主要是有人员退休。

(四)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770.28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2.44 万元, 增长 1.84%, 主要是享受劳模津贴、医疗费

等的人员调整。

(五)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27.3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3 万元，增长 11.52%，主要是增加退休人员。

(六)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26.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3.91 万元，下降 12.8%，主要是人员退休。

(七) 死亡抚恤费 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98%，主要是补发遗属补助费。

(八) 行政单位医疗费 16.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8 万元，增长 2.37%，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障费随工资增长。

(九) 事业单位医疗费 2.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6 万元，减少 22.9%，主要是人员退休。

(十)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持平，增长 0.00%，主要是财政拨款职工医疗互助补助款。

(十一) 住房公积金 16.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3 万元，下降 2.65%，主要是人员增减所致。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00%，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9.9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55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万元，同比下降(增长) 0.00%。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增长) 0.00%。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增长) 0.00%。

(三)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累计接待 0 批次、接待总人数 0。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增长)0.00%。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9 年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19〕2 号)文件要求，我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部门发展性项目 0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 0.00 万元。完成绩效自评项目 0 个，自评项目涉及资金共 0.00 万元。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5.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3.31%，主要是工会经费按工资核拨增加 52 万元，发改委拨入文化宫项目前期建设经费 10 万元。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5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无。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0. 政府采购情况表